

附件 1

2025 年度林木管护费项目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一) 年初批复下达 2025 年度林木管护费项目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5 年盐池县部门预算的通知》盐财（预）指标[2025]1 号文件精神，财政下达 2025 年林木管护 640.23 万元。其中 2009-2018 年栽植树木的管护面积 37842.9 亩，每亩 100 元，2019-2020 年栽植树木的管护面积 6545 亩，每亩 400 元，总计对 44387.9 亩林木进行浇水、除草抚育、修剪等管护。

(二) 年度中由县级资金安排下达 2025 年林木管护项目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5 年初拨入年初预算的 640.23 万元，管护面积 44387.9 亩，对林木进行浇水、除草抚育、修剪等管护。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5 年初财政拨入 640.23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5年林木管护支出640.23万元,其中水费0.01万元,电费4.46万元,劳务费618.1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7.66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根据年初批复及年度中由县级资金安排的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

2009-2018年栽植树木的管护面积(亩)37842.9亩,2019-2020年栽植树木的管护面积(亩)6545亩,共计44387.9亩。

(2)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等责任事故发生数0次;林木成活率90%;符合管护合同质量要求100%。

(3) 时效指标。

林木管护完成时间2025年底前。

(4) 成本指标。

2009-2018年栽植树木的管护面积(亩)37842.9亩,每亩100元;2019-2020年栽植树木的管护面积(亩)6545亩,每亩

400 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

无。

(2) 社会效益。

人居环境改善情况效果显著。

(3) 生态效益。

防风固沙，减少水土流失效果显著。

(4) 可持续影响。

长期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 经过对项目资料、财务资料和其他数据的认真分析和核查，2025 年林木管护项目绩效自评评价结果为合格。

(二) 评价结论。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按照有关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核算制度，资金使用规范，相关资料齐全，成本控制有效，无挪用、截留经费情况发生。在项目管理方面，

内业资料完整，保质保量的完成了项目建设。

（三）对评价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通过我县 2025 年实施项目自评显示项目的产出指标、各项效益指标均达到了预期目标，项目的实施对改善了生态环境，促进农村经济发展起到了很好的推动作用。

本项目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前在盐池县政府门户网站“绩效管理”专栏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无。